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營建工地逕流及作業廢水 污染削減

112.02.21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壹、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依據「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42.營建工地，定義如下

1. 從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
2. 屬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之建築工程、道路、隧道工程、管線工程、橋樑工程、區域開發工程之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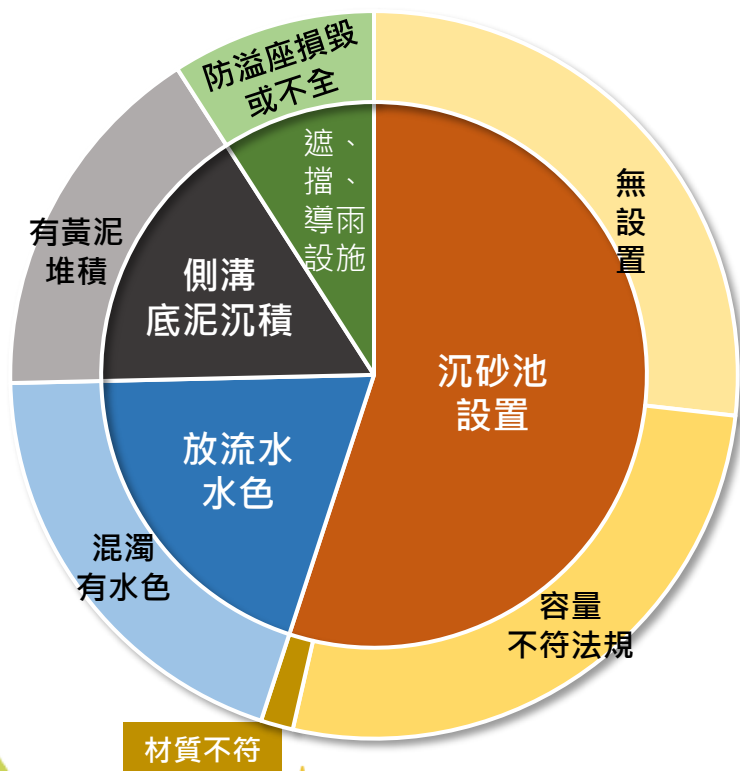
營建工程類別	現行施工規模	111年11月起
1.建築工程(RC、SRC、拆除)	≥ 4,600 (平方公尺·月)	≥ 3,500 (平方公尺·月)
2.道路、隧道工程	≥ 227,000 (平方公尺·月)	道路≥ 30,000 (平方公尺·月) 隧道工程≥ 227,000 (平方公尺·月)
3.管線工程	≥ 8,600 (平方公尺·月)	≥ 3,000 (平方公尺·月)
4.橋樑工程	≥ 618,000 (平方公尺·月)	≥ 350,000 (平方公尺·月)
5.區域開發工程	≥ 7,500,000 (平方公尺·月)	≥ 6,000,000 (平方公尺·月)
6.疏濬工程	≥ 10,000 (立方公尺)	不變
7.其他營建工程	工程合約經費≥180萬	不變



貳、常見違規樣態

111年度：查核350家次

□ 違規比例約 40% (140 家次)



沉砂池設置			放流水水色	側溝底泥沉積	遮雨擋雨導雨設施
無設置	容量不符法規	材質不符	混濁有水色	有黃泥堆積	防溢座損毀或不全
56家次	56家次	3家次	41家次	34家次	19家次
16.0%	16.0%	0.9%	11.7%	9.7%	5.4%

共115家次 (每3家就有1家沉砂池不符)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貳、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4
按次處罰

並得接受1小時以上
8小時以下之環境講習

違反行為		違反條款	處罰條款	
1	不符合放流水標準	第7條第1項	第40條 第1項	新台幣6萬元以上 2,000萬元以下罰鍰
2	1.未依規定設置沉砂池 2.未依規定鋪設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 3.擋雨、遮雨、導雨設施及沉砂池應定期維護、清理淤砂	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	第46條	新台幣1萬元以上 600萬元以下罰鍰
3	未依規定期限提報或修正逕流廢水削減計畫	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	第46條	新台幣1萬元以上 600萬元以下罰鍰
4	未以許可之放流口排放	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52條)	第46條	新台幣1萬元以上 600萬元以下罰鍰
5	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行為	第30條	第52條	新臺幣3萬元以上 300萬元以下罰鍰

貳、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行為補充

明確水污法第 30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稱其他污染物之定義

新增條文第 13-2 條



在水污染管制區內，不得在水體或其沿岸規定距離內棄置垃圾、水肥、污泥、酸鹼廢液、建築廢料或其他污染物

按次處罰

並得接受 1 小時以上
8 小時以下之環境講習

其他污染物種類

- 事業運作過程所需原物料，及製程產出之中間產物、產品、副產品、下腳料、廢棄物
- 油品、藥（品）劑、農藥、化學肥料、調味劑、清潔劑
- 淤泥
- 廚餘、動物屍體、排泄物
- 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物質
(基於民眾權利影響，仍應公告，做為執法依據)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參、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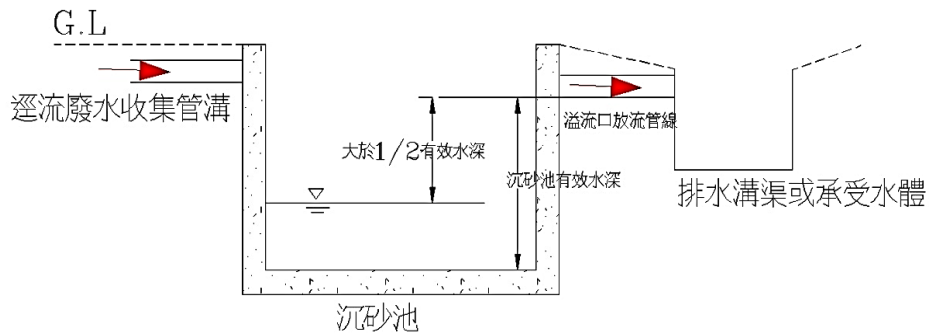
- 應設置沉砂池，收集及處理初期降雨及洗車平台產生之廢水。
- 沉砂池總設計容量應為工地或作業場所範圍**總面積乘以0.025公尺**以上。
 - ★設置沉砂池容量 $m^3 > \underline{\text{場所面積}Am^2 \times 0.025m}$
- 沉砂池應採**不透水材質**。
 - ★環署水字第0980090117號令：如開挖面或堆置場所為
- **非下雨期間最高液面距池頂高度應大於池深之二分之一**
- 天然物質且無影響地下水之虞者，不適用之。
- 逕流廢水經沉砂池處理後，得**自核准之逕流廢水放流口排放**。
- 雨量超過沉砂池容量時得繞流排放。
- 事業之辦公場所、員工宿舍產生之生活污水，應妥善收集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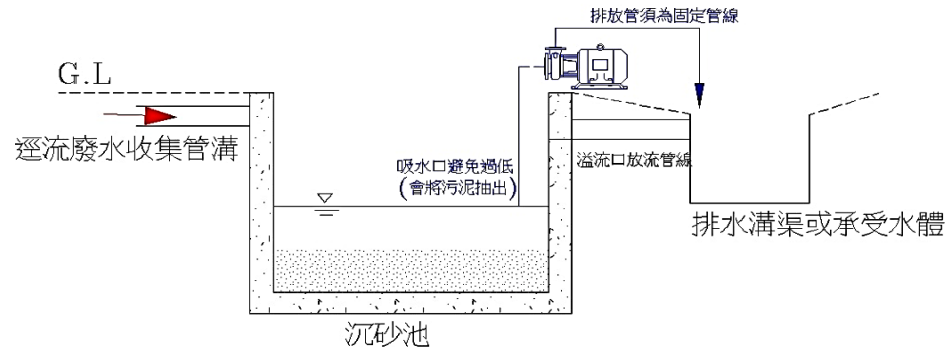
參、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非下雨期間最高液面距池頂高度應大於池深之二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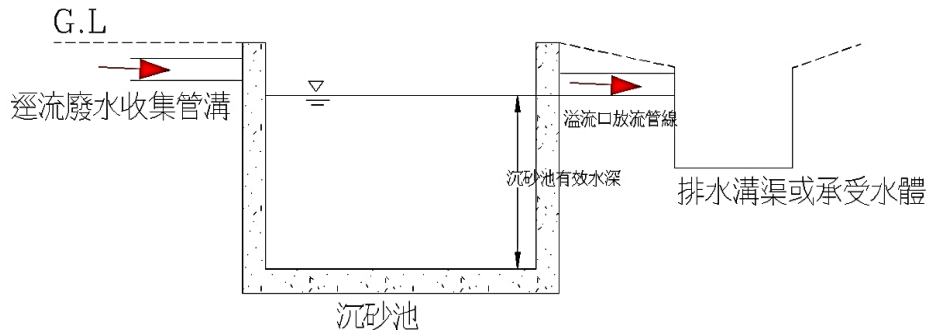
(一) 非下雨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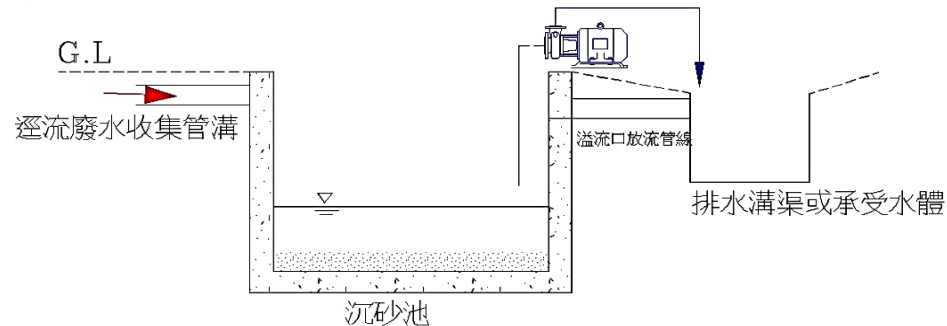
(三) 降雨後待砂石沉降，將上澄液抽到逕流廢水放流口排放



(二) 降雨期間逕流廢水經沉砂池處理後，得自核准之逕流廢水放流口排放



(四) 上澄液排放後，視沉砂量予以清除



參、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沉砂池

√非下雨期間有1/2以上的儲水量

√不透水材質

√總設計容量大於
工地總面積乘以
0.025公尺以上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



測量沉砂池深度大於1/2有效深度



測量沉砂池長寬



參、逕流廢水管理



可使用RC結構
或不透水帆布



沉砂池應採用不透水材質，並確保於下雨期間能收集逕流廢水，勿使廢水外溢至側溝。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參、逕流廢水管理



參、逕流廢水管理



地上物結構主體工程階段工程，筏基空間規劃為雨水貯集滯洪設施，收集逕流廢水。



參、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

- 採礦業、土石採取業、土石加工業、水泥業、土石方堆（棄）置場及營建工地，應於開挖面或堆置場所，鋪設足以防止雨水進入之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

遮雨設施

- 開挖面使用水泥和瀝青鋪設
- 使用密閉容器或堆置於密閉場所
- 以帆布遮蓋
- 設置擋雨棚



擋雨設施

- 設置擋雨堤
- 設置擋水牆
- 堆置砂包
- 墊高堆置場所



導雨設施

- 暫時性涵管
- 吊溝、吊管等坡地排水設施
- 排水溝



參、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

遮雨設施



擋雨設施



導雨設施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防溢座損毀或未設置完全，逕流廢水可能外溢造成污染。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放流水混濁原因：

1. 設置容量不足，導致廢水沉澱時間不夠



2. 尚未設置沉砂池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2. 工區內未設置沉砂池



3. 晴天時，未保留 1/2 空間



4. 未鋪設不透水材質



5. 廢水於沉澱容量、時間不足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涵洞、下水道、河川污染



工區外道路



渠道污染



排水溝污染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水色改善前

改善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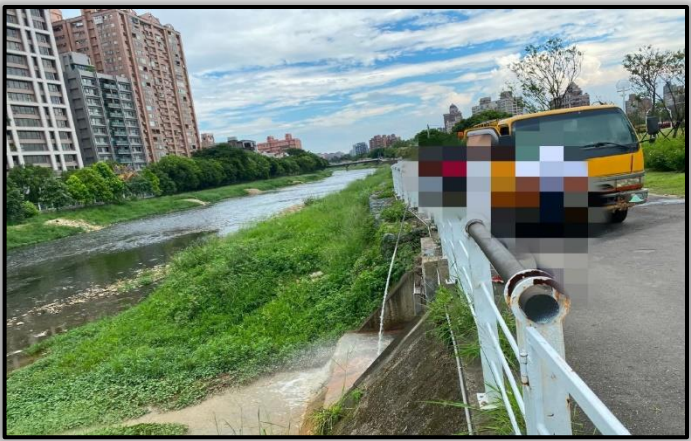
參、逕流廢水管理現場違規樣態



肆、營建工地現場查核輔導改善



按次處罰



業者派員清理工地周圍側溝及污染水體



伍、作業廢水管理相關法規-解釋函

環保署107年11月22日環署水字第1070092526號發布解釋函

有關**地下湧水經軟管抽出到地面後**，沖刷地面匯集流至逕流排水溝且沖刷溝內沉積物，**經逕流廢水放流口排放**，其放流水標準或水污染防治法第30條疑義，復如說明，請查照。

- 一、復貴局107年11月8日桃環水字第1070094598號函。
- 二、所詢地下湧水非製程廢水，經沖刷逕流廢水放流口內沉積物，是否適用放流水標準一節，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3條事業廢水類別包含作業廢水、洩放廢水、未接觸冷卻水及逕流廢水，本案水泥業**引用地下湧水沖刷地面已屬作業廢水**，應妥善收集處理並自核准之放流口排放，如有未符合放流水標準之情形，**依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7條規定處分**；另雨水沖刷地面產生之廢水屬逕流廢水，始應自核准之逕流廢水放流口排放。
- 三、倘不適用是否引用水污染防治法第30條第1項第2款之其他污染物一節，本案水泥業已屬水污染防治法之事業，應優先適用事業管制規定。



伍、作業廢水管理相關法規-解釋函

環保署107年10月19日環署水字第1070084816號發布解釋函

主旨：函詢「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核准前已施作工地洗車台、防溢座、圍籬等工程」疑義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 一、復貴局107年10月5日高市環局土字第10742599800號函。
- 二、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以下稱管理辦法)第10條規定，營建工地應於施工前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以下稱削減計畫)，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並據以實施。該「施工前」立法意旨係指於營建工地範圍內執行如整地開挖、堆置物料、架設圍籬、施工架或機具進駐前及其他作業前，涉及產生逕流廢水之行為。
- 三、以本案為例，該營建工地施作工地洗車台已涉土地開挖，降雨時會沖刷工區土粒或粉塵影響附近水體環境，則應依規定於施工前，檢具削減計畫報請貴局核准，並據以實施。



貳、逕流廢水管理相關法規-解釋函

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一級營建工程規模之營建工地，皆須移送本局為列管名單，**對列管名單有疑義，可函文至環保局申請判定。**

例：○○工程處函詢該處辦理之路面整修（養護）工程是否須提報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疑義一案

範例

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

地址：32552桃園市龍潭區
承辦人：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3日
發文字號：桃市龍工字第1080014581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公所「108年度龍潭區道路挖掘養護、坑洞修補（開口合約）」，需於施工前取得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審查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局108年5月2日桃環水字第1080029438號函辦理。
- 二、經查旨案工程性質為年度開口合約，契約所載面積60,000平方公尺為108年度預估施作總數量。依施作期間以12個月計算，平均每月施作量為5,000平方公尺。另本合約執行方式係採派工單方式，本工程開工迄今未有任一派單施作數量超過前開規定，合先敘明。
- 三、有關本工程補充說明如下：
 - (一)本工程為道路養護工程，並無開挖基地、開挖面等作業。
 - (二)本工程統創道路後，並無堆置土砂及原物料等情事。
 - (三)本工程採當日隨創隨鋪，兩天不施作之作業模式，過程無造成逕流廢水。
 - (四)本工程統創加封作業係依道路養護工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肆、線上申報填寫重點說明



首頁 > 水污染防治 > 水污染介紹

水污染介紹

發布日期	標題
2019/10/29	一、整治願景
2019/10/28	二、桃園市河川水系介紹
2019/10/27	三、水質測站基本資料

1

第1頁 / 共1頁

路徑

1. 桃園市水水桃花源網站→水污染防治→營建逕流廢水

<https://water-division.tydep.com.tw/List/func2060#sc.tab=0>

1. 營建逕流廢水審查
2. 依所需資料點選下載

肆、逕流廢水削減計畫申請及變更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

□ 規定營建工地應於**施工前**，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並據以實施。

➤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9年4月7日環署水字第1090023956號函公告：「中華民國108年3月8日修正發布之「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第4項有關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之申請，**採網路傳輸方式辦理之規定，定自109年4月10日施行**」。

1

削減計畫應記載事項及變更規定

1. 基本資料。
2. 污染削減措施及其工程圖說。
3.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件。

第 1 及 3 點，應自事實發生翌日30日內辦理。
第 2 點，應於變更前辦理。

經查核削減計畫不足以維護水體，應於限期改善期限內辦理。

2

以網路方式辦理

營建工地之削減計畫應於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日起，採網路傳輸方式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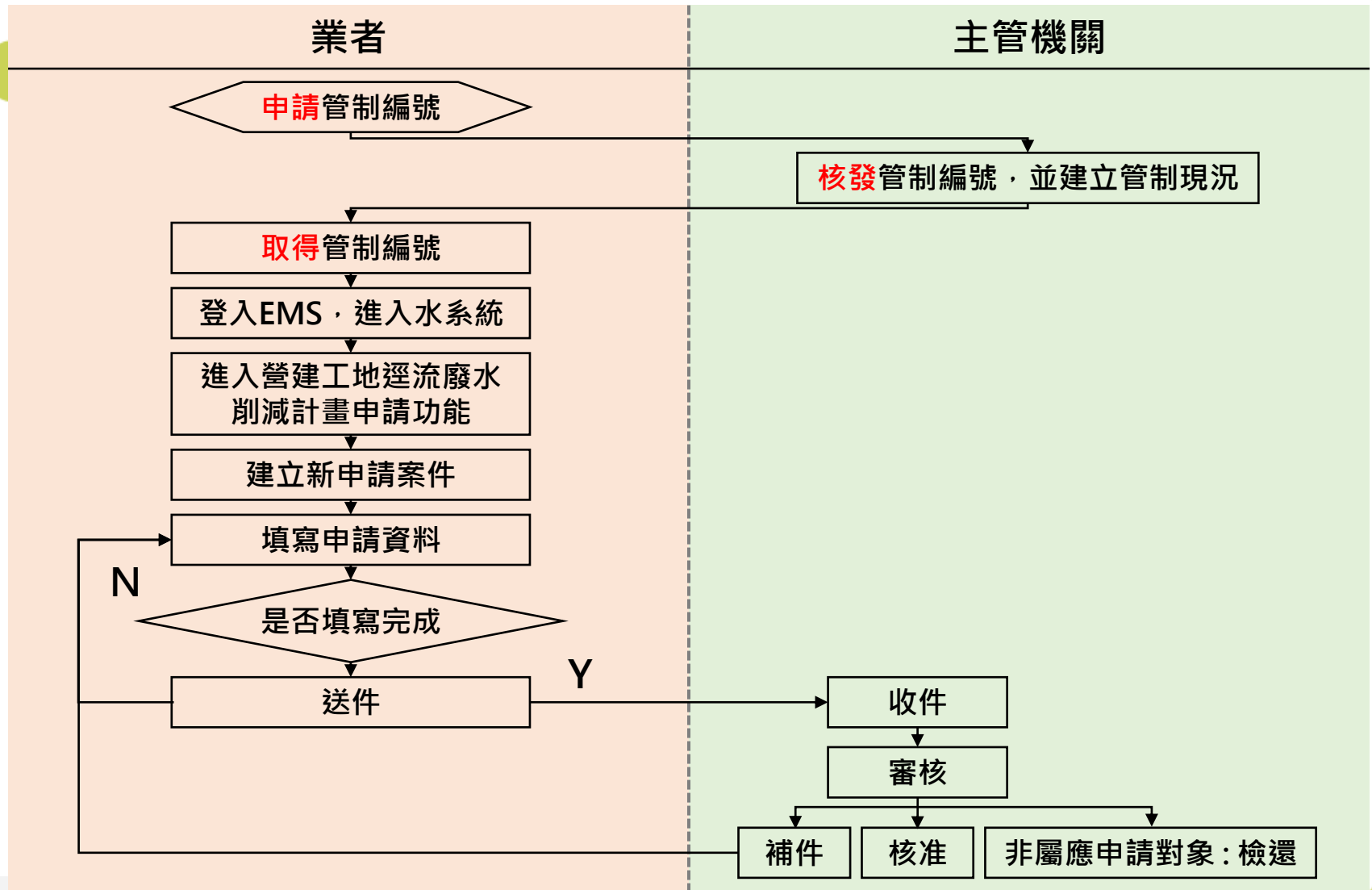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新申請案件流程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 紙本申請

請至桃園市水水桃花源網站：『水水桃花源-水污染防治-營建逕流廢水-申請管制編號（表格一）』→ 傳真(03)333-3878 或 寄送至E-mail：w0906500@gmail.com → 取得管制編號及密碼。

□ 線上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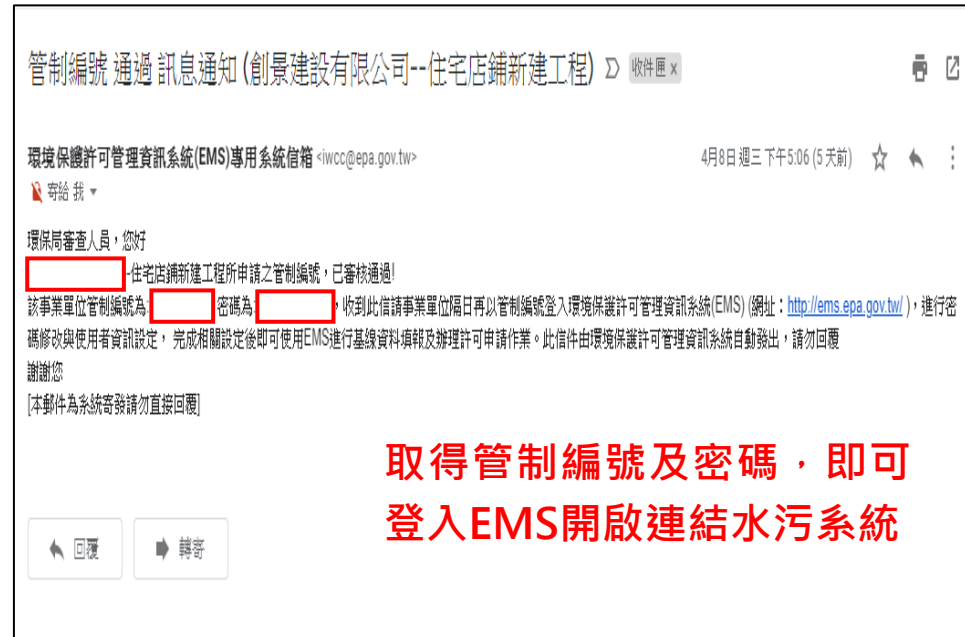
請至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 → 新申請管制編號 → 取得管制編號及密碼。

申請管制編號



上述之2種方式皆須檢附資料：

- (1)負責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 (2)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 (3)建造執照
- (4)空氣污染防治費(開工專用表)



取得管制編號及密碼，即可
登入EMS開啟連結水污系統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 取得管制編號及密碼，至EMS首頁登入系統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EM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ermit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website. At the top,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PA) logo and name are visibl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網站導覽', '業者登入'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環保機關登入', '首頁', and 'EN'.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are buttons for '環保法規', '公害陳情', and '首長信箱'.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two sections: '憑證登入' (Certificate Login) and '業者登入系統' (Business Login System). The '業者登入系統' sec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contains the following fields:

- 管制編號: [Input field]
- 密碼: [Input field]
- 顯示明碼
- 驗證碼: [Image-based CAPTCHA showing 'N Z G 2']
- 4碼英文大小寫不區分 刷新

At the bottom of the '業者登入系統' section, there are links for '行動版', '申報模擬網頁 (忘記密碼)', and '臨時管制編號登入'.



肆、線上傳輸操作流程

步驟1. 由功能列點選「申請(報)->營建工地逕流廢水」

步驟2. 進入功能後，可點選新增，或於案件列中選擇任一案件編輯

步驟3. 進入詳細頁面後，切換綠色按鈕即可切換不同填寫表單。

步驟4. 完成編輯後，記得儲存，確認。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管理系統' (Business and Sewerage System Wastewater Management System) interface.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H44B0841. The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首頁', '服務', and '申請(報)'. Under '申請(報)', the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 (Construction Site Runoff Wastewater) op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 application page, with a search bar and a '新增' (Add) button highlighted in red. Below this, the '申請項目表' (Application Item Table) is displayed, showing details for a project: '管制編號 H44B0841', '金如億建設有限公司-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放流水行業別 營建工地', and '申請日期'. At the bottom of the application item table, several buttons are visible, with the '儲存' (Save) button highlighted in red. The footer of the page includes a '回列表' (Return to List) button and a '儲存' (Save) button.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請先儲存申請項目表，再填寫其他資料。

申請項目表

新申請時，請勾選申請 →

請填入本開發案及營建
工地逕流廢水削減計畫
業務之聯絡人

請填入本申請表代填表
公司之相關資料

申請類別及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申請 <input type="radio"/> 變更，第 - 次 *請依申請或變更等不同類別勾選，並填寫相關資料	
聯絡人及方式	
姓名	<input type="text"/>
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範例: (02)23117722#00000"/>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範例: 0987654321"/>
傳真	<input type="text"/>
電子郵件地址	<input type="text"/> 寄送驗證信
	<input type="text"/> 寄送驗證信
	<input type="text"/> 寄送驗證信
代填表公司(機構)資料	
代填表公司(機構)名稱	<input type="text"/>
公司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範例: (02)23117722#00000"/>
負責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填表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填表人電子郵件地址	<input type="text"/> 寄送驗證信
公司(機構)地址	<input type="text"/>



回列表



儲存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檢附文件

表格填寫完畢並用印後掃描上傳(包含用印首頁、基本資料摘要及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工程計畫書內容應至少包含下列各項：

- 一. 工程名稱：000-000
- 二. 工程目的：
- 三. 工程概述：
 - (一) 開發行為：興建地下0層，地上0層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 (二) 工程位置：桃園市00區00段00地號等00筆
 - (三) 施工工期：須詳述施工工期(請依實際施工日期)
 - (四) 施工內容：須簡述各階段施工內容(包括是否須設置點井工程、相對位置及地下水抽取後之處置方法)
- 四. 開發範圍圖：應依施工階段繪圖，並須清楚標明工區大門、遮、擋、導雨設施、導水流向、沉砂池位置、洗車台位置、放流口位置。
- 五. 地理位置圖：Google截圖並標明承受水體
- 六.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措施說明：須詳述各項設施之材質、位置、設置方式及設施維護管理之情形，設施項目如下
 - (一) 遮、擋、導雨設施：
 - (二) 沉砂池：應分各施工階段設置情形說明，說明內容除前項應詳述之內容外，應另針對設計容量(總面積*0.025)、清除方法、清除頻率及最終去處進行詳述，各工程階段之分類可參考如下
 1. 假設工程(整地工程)
 2. 地下工程(土方工程、擋土、打樁、開挖) → 若全面開挖，應分區施工
 3. 結構體工程(地下物主體、地上物主體)
- 七. 緊急應變計畫及措施：須詳述緊急應變計畫及措施之對應情形

相關證明文件

削減計畫首頁用印上傳

*請下載印出填寫完畢之申請項目表，完成簽名及蓋章後上傳，應清晰可辨識，上傳檔案限pdf，大小不得超過6MB。

公司登記事項表及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應清晰可辨識，上傳檔案限pdf、rar、zip、7z，大小不得超過6MB。

政府機關首長為負責人時，得以機關關防或印信加蓋於開發單位負責人簽名處，免予檢附身分證影本。
*應清晰可辨識，上傳檔案限pdf、rar、zip、7z，大小不得超過6MB。

負責人為複數自然人時，合約委任其中一人為管理人之委任書影本

*上傳檔案限pdf、rar、zip、7z，大小不得超過6MB。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

*上傳檔案限pdf、rar、zip、7z，大小不得超過6MB。

工程計畫書(與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有關之工程)

*與逕流廢水污染削減有關之工程，以階段性或區域性開發者，應敘明個別編號之沉砂池於各階段期間或開發區域所收糞區域之面積，上傳檔案限pdf、rar、zip、7z，大小不得超過10MB。

開發範圍圖(包含工地既有水水流況圖及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

*包含基地環境座落位置、平面配置、廢水流向標示、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上傳檔案限jpg、pdf、rar、zip、7z、png，大小不得超過10MB。

沉砂池設計圖說

*包括沉砂池剖面圖並清楚標示其尺寸，上傳檔案限jpg、pdf、rar、zip、7z、png，大小不得超過10MB。

其他與逕流廢水削減措施相關之檢附文件：其他

*上傳檔案限PDF檔，大小不得超過6MB

農田水利會函文、搭排函文及意見回覆函或環評切結書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 基本資料

開發名稱
開發行為代碼
開發地址或地號
大門位置之座標
TWD97
WGS84
開發單位名稱
負責人姓名
職稱
身分證字號
負責人地址
聯絡電話
負責人授權之代理人姓名
職稱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現場維護管理人員姓名
職稱
現場聯絡電話

營建工地係以開發單位為事業主體

若為增建工程，請計算圍籬面積並註明在開發範圍概述。

工地開發範圍及面積

開發範圍概述	本工程為寺廟、辦公室新建工程。基地座落竹圍段工程，基地面積1290.48m ² ，總樓地板面積1天完工。
--------	---

開發面積(平方公尺)	1290.48	增建圍籬面積為1290.48平方公尺
------------	---------	--------------------

承受水體代碼及名稱	代碼：999999999 其他
其他承受水體名稱	東門溪
灌排使用渠道	代碼：-
其他灌排使用渠道名稱	-

請依開發行為逕流廢水所可能排入之最終承受水體填寫及搭排水路

施工期程	含第 - 次工期展延
------	------------

核准文號	(110) 桃市都建執照字第會桃00696號
------	------------------------

施工期程(起)	111-01-15
---------	-----------

施工期程(迄)	112-08-04
---------	-----------

起迄日曆天(天)	567
----------	-----

環保經費(元)	247191
---------	--------

請填建照執照號碼

現場維護人員係指實際負責該項現場維護管理工作之主管或承辦人員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 污染控制方法及措施-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1. 收集區域面積填寫**個別沉砂池逕流廢水收集區域**之開發面積(2個以上共同收集同一區域而**無法區分者以平均面積填寫**)。
2. **尺寸不包含槽壁及隔板厚度**(不規則形槽體填寫最大之長、寬、有效水深)。
3. 有效水深及有效容量填寫設計值，並**說明計算方式及檢附設計圖說**。沉砂池之有效水深計算方式為可收集廢(污)水最高水面至底部沉砂區頂端之距離深度。



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申請(報) > 廢(污)水管理計畫 >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 > 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 > 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編號*	<input type="text"/>
材質*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RC)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透水材質 <input type="text"/>
長/直徑(公尺)*	<input type="text"/>
寬(公尺)*	<input type="text"/>
有效水深(公尺)*	<input type="text"/>
有效容量(立方公尺)*	<input type="text"/>
有效水深計算方式*	<input type="text"/>
有效容量計算方式*	<input type="text"/>
清除頻率(次/月)*	<input type="text"/>
清除頻率(次/年)*	<input type="text"/>
清除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卡車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回收
最終去處*	<input type="text"/>

儲存

管理辦法§9沉砂池應符合下列規定：

1. 總設計容量應為工地或作業場所範圍**總面積乘以0.025公尺以上**。
2. 非下雨期間最高液面距池頂高度應大於池深之**1/2**。
3. 應採**不透水材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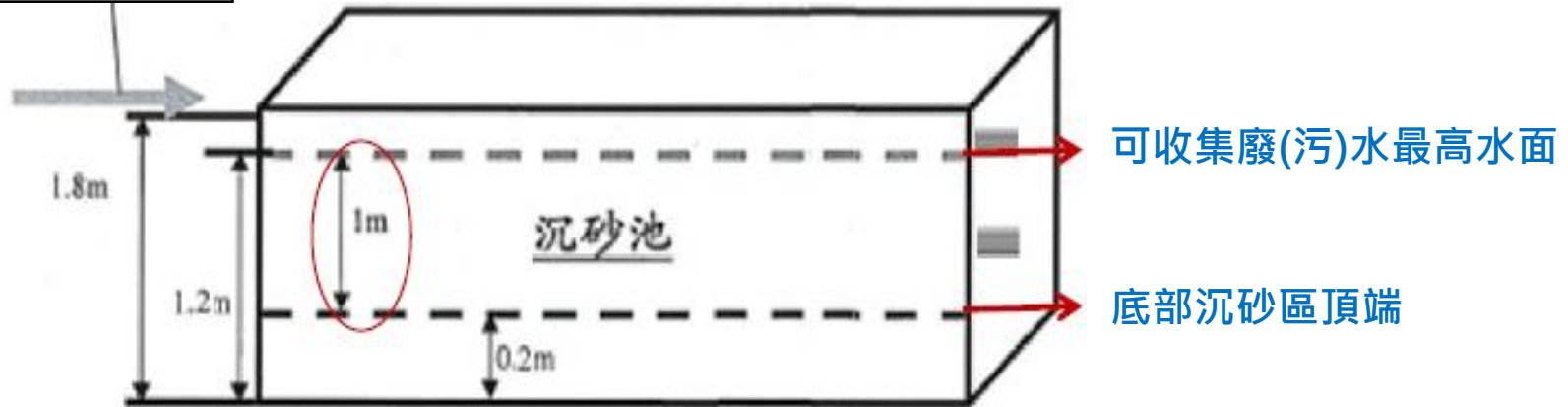


肆、線上傳輸操作說明

□ 污染控制方法及措施-沉砂池材質、容積及清除頻率、方式與最終去處

進流：
基地內設有導水溝將逕流廢水導入臨時沉砂池

有效水深及有效容量之計算



$$\text{有效水深} = 1.2 - 0.2 = 1$$

$$\text{有效容量} = 5(\text{長}) \times 1(\text{寬}) \times 1(\text{有效水深}) = 5$$



肆、申報填寫重點說明

逕流廢水削減計畫：線上申請流程及注意事項

申請附件

- | | |
|---|---------------------------|
| 一. 削減計畫首頁用印上傳 | 七. 沉砂池設計圖說 |
| 二. 工程計劃書 | 八. 工程進度表 |
| 三. 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 |
| 四. 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 十.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申報表 |
| 五. 建照執照 | 十一.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申辦案件切結書 |
| 六. 開發範圍圖(包含工地既有水流流況圖及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 | |

解除列管附件

- 一. 建物使用執照
- 二. 完工照片
- 三. 該案件同意核備公文影本

< 特別注意 >

- 一. 若有變更起造人須提供佐證資料。
- 二. 因地籍整編關係，須確定核備文上的地號是否與建物使用執相同，若有不同須提供佐證資料。



肆、申報填寫重點說明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審查費繳費說明

□ 注意事項

- 規費以下列方式繳納：
 - 匯票
 - 現金(不得郵寄)
 - 支票
- 繳納完畢後，請貴單位攜帶「規費繳納公文」(紙本)且印大小章，親自或郵寄(現金不得郵寄)以上資料至本府環保局11樓秘書處掛文。
- 且不論是何種方式繳納規費，本局皆需要紙本公文掛文，若無紙本公文本府無法進行收文。
- 公文範例請自行至「桃園市水水桃花源/水污染防/營建逕流廢水/規費繳交範例公文(表格二)」下載使用。

規費繳納公文範例：

○○公司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信箱：○○○○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主旨：檢送○○公司(地號○○區○○○○○地號等○筆(空污管制編號H○○○H○○○○○-1或管制編號H○○B○○○○○)營建工地逕流廢水削減計畫申請規費，(或匯票號碼：○○○)，請查照。

說明：↓

一、空污管制編號：H○○○H○○○○○-1
管制編號H○○B○○○○○

二、事業或○○工程

三、費用明細如下列所示：請自行填寫及勾選繳納金額

(一) 審查費：3200元。

(二) 變更審查費：2400元。

正本：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規費繳納公文範例

大印

小印

肆、申報填寫重點說明

水污染防治各項許可申請收費標準

104年9月30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署水字第1040078674號令修正

營建工地施工或變更前應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主管機關核准。主管機關審核內容包含沉砂池、遮雨、擋雨、導雨設施等污染削減措施及其工程圖說進行實質之審查，爰依申請、變更之性質訂定審查費。

申請案件

新臺幣 3,200元

變更案件

新臺幣 2,400元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宣導事項

- 1** 為有效削減施工中產生之廢水，建議採用集水坑(鋪設不透水材質)或設置RC結構沉砂池及相關防制設施，以提升處理效率。
- 2** 現場查核: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書確實納入沉砂池清除紀錄表，並於清理時詳實記錄。
未確實沉砂池清除紀錄違反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可罰1萬元以上600萬元以下)
- 3** 單價編列:將預防逕流廢水污染之措施所需之經費納入契約預算中，例如擋雨、導雨及遮雨措施。未設置第18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
- 4** 契約明訂:工程契約書納入「於施工前提送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書報請主管機關核備」。未提送削減計畫違反水污法第18條，(可罰1萬元以上600萬元以下)



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

專線：0906-500-710
03-3386021 分機 1339

Thank You!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aoyuan



112年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 暨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宣導說明會 簡報下載QR CODE

